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泰州中政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兴化市人民医院的兴化市人民医院数字乳腺X线摄影系统采购活动（采购编号：JSZC-321281-TZZZ-G2025-0021），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数字乳腺X线摄影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达影医疗（中山）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2222.88万元，资产总额为3266.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达影医疗（中山）有限公司（盖电子签章）

日期：2025年5月13日

